对于信的重视延续到了战国时期,战国时期魏国,视合约如废纸,卖起盟友比谁都快,韩国墙头草,在秦赵魏楚之间反复横跳。这些举动也就不奇怪了。

# 3: 自然环境的差异

暂时不明,在此不多议,等我补充点知识再论

4: 自然,文化差异反应到法律思想上的效果

编辑于 2020-09-28 20:28



#### 林先生

我们应该神人般思考, 却需要凡人般生活。彼岸理想不可此岸化。

+ 关注

104 人赞同了该回答

这种国强民弱,实际上就是普遍奴隶制

亚细亚生产方式下的东方社会 (豆瓣) ℯ book.douban.com/subject/27035020/



知平

首页 知学堂

会员

发现

等你来答

制的"集权运动"

"商鞅变法仅仅是一场在奴隶制度内部进行的改革运动,它不仅没有

298 第三篇 东方社会的基本性质与运动规律性

废除秦国的奴隶制度,反而是充分利用奴隶制度,把秦国的奴隶制度推进到了一个新阶段。""商鞅变法就决非是一场旨在否定奴隶制,而是一场将秦国的奴隶制推进到一个崭新阶段的革新运动。"①作为商鞅变法的胜利成果,秦朝大一统专制制度绝不是封建制度而是典型的国家奴隶制度,是带有残暴血腥和恐怖等浓郁东方特色的奴隶制度。汉承秦制,后承汉制。自秦汉以来,中国所实行的社会制度一直是秦朝所确立的专制制度。谭嗣同分析了中国社会历史的最大奥秘在于"秦制"二字,自秦汉以降,中国"两千年皆秦制"。这就是说,中古时代以来中国社会制度的基本框架是秦朝所确立的。两千多年来,尽管不停地改朝换代,实际上是换汤不换药,自秦以后各个王朝都不过是秦朝的翻版与再现。从上层建筑看,始终是君主专制的国家制度,从经济基础看,始终是国家控制下的一农经济与自然经济。在上百次的农民起义与激烈的社会动荡中,以秦制为代表的东方奴隶制不仅始终存在,而且不断发展、不断强化,不断升级,到明清时期中国古代的东方奴隶制达到了顶峰。

从总体上看,几千年来,东方社会根本没有像西方社会那样经历了不同社会形态的社会变革与历史进步,而是始终停滞于奴隶制社会,奴隶社会成为东方国家唯一的社会形态。这正是东方尽管是人类文明的发源地而后来长期处于落后状态的根本原因,同时也是中国近代没有实现工业化、至今仍然没有成为现代国家的根本原因。简言之,奴隶创造不了历史,历史也不是奴隶主创造的。因此,从其本质上看东方奴隶制几千年来一直存在着,从其过程上看东方奴隶制表现为王朝更替、循环往复的运动规律。

知平

f页 知学堂 会员 发现 等你来答

是因为东方奴隶社会是以国有制为基础、以国家占有奴隶为核心的国家 奴隶制社会。是谁把全体人民都变成了奴隶? 是国家。因为只有专制国 家才能占有全部土地和全体人民、建立普遍奴隶制、只有国家才能奴役 与剥削所有的农民、形成"农奴制"。是谁使东方奴隶制具有温和性?是 国家。因为只有专制而虚伪的国家统治者才需要以仁慈的面孔和温和的 形式对广大人民进行奴隶制的奴役与剥削。是谁使村社成为自己的"傀 儡"和"木偶"并通过村社而奴役广大人民"是国家。因为只有专制国 家,才能有效控制千千万万个孤立的村社组织,使村社组织成为国家奴 隶制的帮凶、工具和同谋。是谁决定了人民能否坐稳奴隶? 是国家。因 为只有专制国家才拥有对广大人民生杀予夺的绝对权力、才有决定人民 生死祸福的无边魔力, 只有专制国家政权的兴衰存亡才导致广大人民时 而坐稳了奴隶时而想做奴隶而不得。是谁导致东方一直是奴隶社会而没 有发展到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 是国家, 因为只有为维护专制性、 垄断性国家权力的勃勃野心才产生了阻碍社会变革历史发展的强大动力, 也只有国家这个庞然大物才有力量阻碍历史车轮的前进。国家专制制度 与国家所有制是东方国家奴隶制的两大支柱, 其中国家专制制度是最重 要的、起决定作用的因素, 国家是凭借其专制的权力来占有全部土地与 全体人民的。因此,东方专制主义的国家制度是东方奴隶制社会的根本特 征, 东方专制主义国家的统治者是东方社会的奴隶主, 东方专制主义的国 家权力是维系东方奴隶制度的核心力量、是阻碍东方社会历史发展的根本 障碍。因此, 东方奴隶社会的根本特征不在于普遍奴隶制、村社奴隶制与 温和奴隶制,而在于国家奴隶制。"国奴制"是东方奴隶社会的本质规定, "国奴论"是笔者关于东方社会与东方奴隶制理论的核心观点。

从历史上来看,东方奴隶制最初就是在国家公共职能、国家专制权 力与国家所有制的基础上形成的。之所以如此,主要是由新店社金进入

对于名为平民实为奴隶的东方国家的广大人民来说, 国家兴衰、政 权更替与社会治乱没有什么实质性意义, 因为这些变动始终不会改变广 大人民的奴隶地位。在战争与社会动乱时期,广大人民固然是首当其冲、 身受其害, 苦不堪言; 而和平时期、繁荣盛世时期又当如何呢? 仍然是 被奴役、受剥削,不堪其苦。正所谓:"兴,百姓苦;亡,百姓苦。"之 所以如此, 无论怎样改朝换代, 如何改革革命, 广大人民始终是奴隶。 对此,鲁迅先生一针见血地指出:"中国人向来没有争到过'人'的价 格,至多不过是奴隶,到现在还是如此。实际上,国人一直对于两种时 代的循环中。一, 想做奴隶而不得的时代; 二, 暂时坐稳了奴隶的时 代。"所谓"想做奴隶而不得的时代",就是指因为战争的爆发、朝代的 更换,这时身为奴隶的平民百姓无法"正常"生活了,甚至生命也没有 保障了; 所谓"暂时坐稳了奴隶的时代", 就是指专制社会的"太平盛 世",人民可以安稳生活、衣食无忧,不必担心战乱会影响到自己头上。 然而,无论哪个时代、哪种境遇,人民始终是奴隶。套用古人的话:兴, 百姓奴; 亡, 百姓奴。在这种始终如一的奴隶制下, 人民只有两种选择: 要么千方百计地坐稳、做好奴隶;要么铤而走险,聚众起义,舍得一身 剐,誓把皇帝拉下马。东方奴隶制的具体形式,除了公开专横的"帝国 奴隶制"之外,还有一种隐蔽的、仁慈的形式——"民国奴隶制",如前 文所述, 以蒋介石为代表的所谓"中华民国"就是这种名为民国实则帝

知乎 @ 林先生

以及国家对人民的奴役与剥削为基本特征的阶级结构, 即以君主为首的 国家统治阶级和作为国家奴隶的广大人民,前者可称为"国主阶级",后 者可称为"国奴阶级"。从其产生条件与划分标准来看,东方国家的国主 阶级与国奴阶级, 是以专制的国家制度与土地国有制为基础、以国家主 权者对广大人民的奴役与剥削为基本标志的两大对立阶级。从其存在形 式来看,东方国家的国主阶级表现为以君主为首的贵族阶级或官僚阶级。 与西方社会剥削阶级相比,东方国家奴隶主阶级的显著特征有三: (1) 从其来源看,东方国主阶级所赖以形成的基本前提与主要条件不是 对经济资源的垄断而是对国家权力的垄断。或者说,它对生产资料的所 有权不是来自其经济行为与经济权利,而是来自其政治行为与政治权力。 (2) 从其性质看,东方国主阶级本质上不是拥有生产资料私人所有权的 "资产阶级", 而是拥有国家权力的"权力阶级"。(3) 从其历史地位看, 东方国主阶级是五千年来东方社会唯一的剥削阶级, 东方社会根本没有 像西方社会那样从奴隶社会发展为封建社会,再由封建社会发展为资本 主义社会, 因而东方国家的剥削阶级也就根本没有像西方社会那样从奴 隶主阶级转变为封建主阶级,再由封建主阶级转变为资产阶级。因此, 那种认为中国在战国、秦汉以后新兴地主阶级代替奴隶主阶级而成为新 的剥削阶级与统治阶级的观点是完全错误的。我国著名思想家顾准先生 明确指出:"我国古代和任何东方国家,阶级和阶级斗争是存在着的,而 且是十分深刻的。然而专制主义政治有一点显然完全不同于城邦政治: 那里不许可社会的各个阶层组成为政治上的各个阶级,那里没有以其政 纲体现与代表不同阶级的利益的政党或政派。专制主义政体剂等为虚拟

以中国为例,东方国家奴隶社会先后采取了两种基本形式:王国奴 隶社会与帝国奴隶社会。所谓王国奴隶社会,就是以国王为代表、以王 国的国家形态为载体的奴隶社会; 所谓帝国奴隶社会, 就是以皇帝为代 表、以帝国的国家形态为载体的奴隶社会。前者如夏商周三朝的上古国 家奴隶制社会,后者为战国、秦汉的中古时代至近现代的国家奴隶制社 会。王国奴隶社会与帝国奴隶社会的共同点在于二者都是以君主专制为 核心、以国家所有制为基础的国家奴隶制。二者的主要区别有四:一是 君主专制权力状况不同。在王国奴隶社会,国王的专制权力不仅其强度 与力度相对较弱, 而且还要为诸侯等封侯分权, 君主只掌握中央政府的 权力, 地方权力则由诸侯等封侯按封地分别掌握。在帝国奴隶社会, 国 王的专制权力不仅其强度与力度很强, 而且还不存在任何分权, 君主全 面掌握了从中央到地方的一切国家权力。二是国家体制不同。在王国奴 隶社会,采取分封制的国家"联邦式"国家结构;在帝国奴隶社会, 取了中央集权的"极权式"的国家结构。三是广大人民的奴隶地位与受 奴役程度不同。在王国奴隶社会,广大人民尚有一定自由空间,特别是 西周"国人"中的广大劳动者尚有一定政治权利;在帝国奴隶社会,广 大人民在经济、政治与文化等各方面完全丧失了任何自由与权利, 彻底 地成为皇帝及国家的奴隶。四是国家领土范围与人民数量不同。在王国 奴隶社会,国家规模一般较小,"小国寡民"是其主要特点;在帝国奴隶 社会,国家规模很大,"地广民众"其主要特点。从秦始皇的大秦帝国开 始,中国的帝国奴隶制社会一直存在,先后采取了三种不同的历史形态: 一是以皇帝家族统治为基本特征的家国型帝国奴隶制社会 从大秦帝国 到大清帝国莫不如此; 二是以大军阀势力统治为基本特征的军国型帝国 奴隶制社会,历史上大军阀与清末民初以袁世凯为代表的北洋军阀政府 就是如此; 三是以政党统治为基本特征的党国型帝国奴隶制社会, 如 1927—1949 年现代中国以蒋介石为代表的"民国政府"。作为帝国型国家 奴隶制的具体形式, 三者在本质上是完全相同的, 但在形式上则有明显 区别。三者的主要区别有二:一是皇帝的主体不同。在家国型帝国体制 中,皇帝是皇族的最大家长;在军国型帝国体制中,皇帝是军阀中最大 的军头;在党国型帝国体制中,皇帝是政党中最高的党魁。二是表现形 式不同。在家国型帝国体制与军国型帝国体制中, 君主专制与帝国性质 采取公开的、赤裸裸的形式;在党国型帝国体制中,君主专制与帝国性 知平

首页 知学堂 会品

等你来答 发现

人们在生产过程中所处的地位及其相互关系来分析苏联党的官僚集团即 政治官僚集团作为新的统治阶级与剥削阶级的本质。二是他看到并分析 了这个新阶级产生的来源、运用其所有权进行奴役与剥削的特殊方式, 指出新阶级不同于旧阶级的鲜明特征在于它是通过掌握国家权力而获得 与行使生产资料所有权的。吉拉斯的"新阶级"理论的政治意义在于: 新阶级理论彻底揭开了新型官僚阶级的假面具, 使人们认清了它的真面 目,揭示了现代官僚阶级的本质。然而,吉拉斯把东方官僚阶级同西方 社会的剥削阶级联系在一起, 把它看作是在贵族阶级、资产阶级等以往 旧阶级之后产生的"新阶级",这完全是一个误解。其实,东方国家的官 僚阶级绝不是什么"新阶级",而是业已存在几千年的"旧阶级",它不 仅是先于西方社会奴隶主阶级、封建贵族阶级与资产阶级而出现的剥削 阶级与统治阶级, 而且在五千年的漫长历史中在印度、中国与俄国等广 大东方国家长期存在因而成为人类社会历史最长、资格最老的剥削阶级。 以苏联特权阶层为代表的官僚阶级, 充其量只是历史上东方社会以官僚 集团为主体的国家奴隶主阶级在新的历史条件下以新的存在形式的再现。

因此,如果说这个官僚阶级是"新阶级",充其量只是东方社会历史上古 老的官僚阶级的再生形式。苏联解体,是因为它违反了人民的意志,因 为国家垄断了政治、垄断了经济、垄断了真理。政治上, 苏联挂着无产 阶级民主的招牌,实际上,无产阶级和人民既无权选举国家领导者,也 无权监督国家领导者。苏联官僚集团牢牢地控制了从中央到地方的每-分权力,人民只能乖乖地劳动,做一个任由领导摆布的顺民。而官僚却 拥有各种特权, 如不受人民监督, 有豪华别墅, 有特供商品, 他们贪污 受贿, 欺压百姓, 个人财产不用公示于众, 他们只要对上级负责, 不需 对人民负责,他们不了解人民的疾苦,不关心人民的生活,高高在上, 过着养尊处优的生活。

发布于 2020-09-27 22:48

▲ 赞同 104

● 收起评论

收起 へ



评论千万条, 友善第一条

#### 23 条评论

默认 最新



那马基雅维利的《君主论》呢?

2020-09-27

● 回复 ┢ 6



123213

君主论更倾向于政治家的厚黑学,比较偏理论和哲学,普通人也能当一个马基雅维 利主义者。法家更倾向于技术层面,专为帝王提出的治国技术,没有普通人能当法 家主义者这种说法。

2020-09-28

● 回复 💧 17

## 🦥 坚胫甲的阿基琉斯

有一种为法家辩护的说法是不承认普通人是"民",应该怎么反驳呢,个人觉得可能和 历史唯物主义奴隶社会和中国历史的不匹配有关。

2020-09-28

● 回复 🖢 2

# 林先生 作者

在唐宋之后,平民化倾向越来越快,而在这里秦制依然存在。在商鞅变法的时候, 他的主要目标确实是以解构传统的血缘关系

2020-09-28

● 回复 💧 6

# 坚胫甲的阿基琉斯 ▶ 林先生

那么传统血缘为纽带的宗法社会可以说奴隶制吗,秦晖教授说先秦的奴隶极少,因 为一些人假设了当时大多数人是奴隶,而"民"不是奴隶,才可以证明"弱民"弱 的是上层阶级

2020-09-28



在我看来,这里面的民弱的意思,应该指的是那些类似与地方豪强之类的强力人士,和那些虽然没有官爵权位但是富甲一方的大商人(吕不韦之流),他们这种人要是不打压,任其坐大然后把持地方,削弱中央的权威,甚至损害中央的名望来牟利,最后抢夺中央政府的权力,减弱中央对地方的控制力。。所以,这些"民",在中国这片地上,任何一个想要有所作为的政权都需要打压他们。。。顺便说句题外话,最后将秦朝灭亡的,这些地方豪强势力,才是主力。。

编辑于 2017-10-18 21:09

▲ 赞同 4 ▼ ● 13 条评论 **4** 分享 ★ 收藏 ● 喜欢 ··



我是zz

+ 关注

#### 4 人赞同了该回答

史书上明明白白的告诉你秦国比所有国家都富有,天下六成的财富在秦国,秦民大悦,始皇之初, 沃野千里,民以富饶,秦地富甲天下十倍,然而断章取义的人死活就是不信,难道司马迁这种把大 秦黑成碳的货色还有必要给秦国的经济状态洗白吗?你比司马迁更接近那个年代吗?

秦国民众的富有在史记里比比皆是,哪怕是秦国到了灭亡前司马迁也不敢说秦国贫穷,反而多次提到刘邦的谋士垂涎秦地的富有,但有人就是不看,就是不听,就是不信,我就是要死咬着商君书抠字眼,我不听我不听秦国就是靠着一群快要饿死的奴隶把六国打败的,就是野蛮战胜文明,就是要反统一,分裂就是好,这种人心里究竟在想什么还用怀疑吗?不言而喻吧

编辑于 2022-01-09 08:49





### **肥胖的-猫** 工程师

十 关注

## 34 人赞同了该回答

法家<sup>Q</sup>确实是认为富国与富民,强国与强民是对立的。

富国与富民对立这个很好理解,社会的总产出是一定的,民众掌握的多国家自然掌握的就少,饼总共就这么大,吃得多剩的就少。

强国与强民的对立按照现代人的思维不太好理解,按照现在的思维国家是由民众组成的,民强国强民弱国弱,怎么会民弱国强<sup>Q</sup>呢?

民弱国强这个你需要按照法家的方式去理解,法家衡量一个国强弱与否的标准就只有两个指标,耕与战,就像儒家思想的中心是仁,墨家思想<sup>Q</sup>的中心是兼爱一样,法家思想<sup>Q</sup>的中心就是耕战。

法家认为从事耕战<sup>Q</sup>的人越多国家就越强,耕的人多能养活的人就多,战的人多就容易取得胜利,耕能为战提供更多的兵员,而战又能为耕提供更多的土地,这样就是个良性循环,这样一个耕战之国最终会胜过其他所有国家实现天下大同<sup>Q</sup>。

从法家的角度去看,使一个国家强盛的方法就是让这个国家尽量多的人去从事耕战,但法家也知道 无论是耕还是战都不是好差事,当兵有可能被人杀死,种地则十分辛苦,人的本性是追求幸福摆脱 苦难,自然很多有本领的人从事别的行当,比如当官、治学、经商、从事娱乐业之类的,那些没什 么本事没什么出路的人才会选择种地和当兵这种苦哈哈又危险的差事。

所以法家的代表人物商鞅在《商君书<sup>Q</sup>》中就提出了所谓的胜民五法来加强统治促使国民耕战。

第一法<sup>Q</sup>就是弱民消灭强民,有本事有思想的民众叫强民,没本事没思想的民众叫弱民。商鞅提出一个国家如果由弱民组成,那国家让他们干啥他们就干啥,让他们耕地就耕地让他们打仗就打仗,这样的国家是强盛的。如果一个国家由强民组成,这些强民各有各的本事各有各的想法,他们哪能任劳任怨的耕地打仗啊,一个国家没人耕地没人打仗很快就会灭亡,这样的国家是虚弱的,这就是法家所说的民弱国强。

商鞅认为用弱民去消灭强民剩下的就是弱民国家就会强大,用强民去消灭强民只会让强者愈强,反而南辕北辙,所以商鞅通过在地方。

第二法就是统一教化,这个很好理解,就是统一向民众灌输思想,这样教化出来的所有的民众就都 是符合耕战之国所需要的那种弱民,这能从根本上杜绝强民的产生。

第三法<sup>Q</sup>就是剥夺个人资产,让富的变穷,穷的变富。总之就是折腾,不能让财产长久的保持在民众手中,但如果国家横征暴敛又会激起民众反抗,所以折中的办法就是不停折腾。商鞅觉得一个人如果有财产就相当于生活有了保障,这就让人懒惰,一定要让民众挣扎在温饱线上他们才能拼命干活。他甚至更进一步的觉得不仅要剥夺民众的财产还要剥夺民众的其他能力,不能让民众掌握技能和获得知识。做学问靠的是聪明,经商靠的是眼光,当保镖靠的是武艺,如果一个人啥技能啥知识都没有可不就只能种地吗,想要活的稍微好一点就只能靠上阵杀敌。

第四法<sup>Q</sup>就是羞辱民众,剥削民众,削弱民众。民众经常被羞辱就更渴望加官进爵<sup>Q</sup>,经常被剥削就 更渴望得到赏赐,经常被削弱就变得无力反抗而容易统治。而且商鞅认为小错重刑会让民众更不敢 犯错,另一个好处是这样能让民众变得轻视生命(自己的和别人的)。轻视生命又听话的民众能变 成完美的士兵。

反之如果不侮辱、剥削、削弱民众那他们就会从别的地方(而不是从君主那)满足变得幸福和尊严的愿望,这样的民众就无法驱策。

第五法叫杀力,用现在的讲法就是鼓励对外战争。一方面是按照上面的四法执行一定会弄得民怨沸腾,对外战争能够掠夺土地和资源缓解内部矛盾,另一方面可以消灭国家内的强民,消灭强民的方法也是多种多样,战争总要死人,多派强民去参战是一方面,另一方面弱民因战争而加官进爵依然会对原来的强民进行排斥,会让强民逃到其他国家,减少自己的强民增加别国的强民,可谓一箭双雕。

看完之后有没有觉得里面的很多制度和思想有点似曾相识呢?无论是古代还是现代都有很多政策和这本书里写的能对上。以前《商君书》是禁书看来不是没有理由的,不仅仅是因为里面的思想恶毒而反人类,更多的理由我觉得是这些愚民之术<sup>Q</sup>到现在也依然大量存在,大家都看了这书恐怕那些套路就没那么管用了。

编辑于 2017-10-18 22:54



# 总钻风

I don't need sex, life fuck me

十 关注

6 人赞同了该回答

人民有钱,有智慧,有独立的人格,都可能导致一个后果,就是不够听话

发布于 2019-05-13 11:57

▲ 赞同 6 ▼ ● 添加评论 **4** 分享 ★ 收藏 ● 喜欢 ··· 收起 ^



# 蓝色小魔

+ 关注

## 15 人赞同了该回答

商鞅就是法家的代表,他这人就特别恨人民,好像底层民众<sup>Q</sup>和他有仇一样,想方设法地要虐待这些老百姓。他坚定地认为国家和人民是天然对立的,人民强大了,国家就赢弱了,人民弱小了,国家就强大了,只要国家机器能够强力地运转起来,人民群众过的是否幸福他一点都不在乎。

在变法开始之际,商鞅表示,秦国只能有"壹民",并将其作为重要政策开始贯彻执行。什么叫"壹民"呢? 所谓的"壹民"就是说国家只能有一种人民,那就是耕战之民<sup>Q</sup>,全国老百姓,甭管之前是干什么的,也甭管今后想要干什么,都要把这个念想给断了,在今后的秦国里,只能干两件事,就是耕地和战斗。

在商鞅看来,那些什么搞学术研究<sup>Q</sup>的啊,搞文化艺术<sup>Q</sup>的啊,经商的啊,那都属于国家的虱子,是吸国家血的寄生虫,必须一律消灭。那怎么消灭呢?可是那些商人,学者,艺术家他们就是不想种地,怎么办呢?商鞅首先把商品税<sup>Q</sup>提升到了成本的十倍,这样一来,商人几乎不可能有利润,没有利润就没人经商,商鞅直接靠国家暴力摧毁了商品市场。接下来商鞅又规定,说不许有雇佣行

为, 你就好比说, 你是一个搞学术

你种地,农民给你提供粮食,你给